

##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上午10:00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成彦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3年上半年，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公司战略规划，强化内部管理，推进各项工作贯彻落实。围绕各行业客户数字化、智能化转型中的IT需求，公司持续进行产品服务创新发展，推出更多的行业解决方案；深入推进“2+3”业务布局，继续推动CDN向“边缘计算”、“云安全”方向的革新，积极拓展私有云/混合云、MSP、数据中心液冷解决方案等业务；助力中国企业出海，扩大海外平台能力及产品线，积极拓展海外市场。着眼未来，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发展将驱动对算力的需求及网络流量增长，公司将加快技术研发及平台功能升级，寻找关键业务场景，积极参与行业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采取平衡收入与利润的市场策略。2023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2,646.89万元，同比下降8.18%；毛利额69,283.94万元，同比增长17.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817.73万元，同比增长196.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8,591.69万元，同比增长166.69%。

经与会董事审议认为,2023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对《2023年半年度报告》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二、审议并通过《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的积极性,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了《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激励计划(草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对《激励计划(草案)》发表了法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作为激励对象，关联董事周丽萍女士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非关联董事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考核管理办法》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作为激励对象，关联董事周丽萍女士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非关联董事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的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5)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7)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归属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登记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8) 授权董事会决定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继承等事宜；

(9) 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

(10)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2、授权董事会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

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3、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4、提请股东大会为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

5、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作为激励对象，关联董事周丽萍女士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非关联董事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3年9月12日下午14:30在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2899号光启文化广场A座5层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